代　銷　商　品　申　請　書

101年11月28日第1010005533號函修訂

104年12月08日第1040040725號函修訂

茲願依照貴處代銷商品作業要點及代銷商品契約書之規定，申請代銷下列商品，檢附主管機關核准設立函、所在地稅務機關辦理營業設立登記證明、最近一期完稅證明、商品相關單位之證明文件、企劃書及樣品(各1)等影印本各1份。

此致

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附業營運處

代銷廠商：　　（蓋章）

負 責 人：　　（蓋章）

地　　址：

電　　話：

貨號	國際條碼	商品名稱	單位	重量	包裝規格	代銷價格（含稅）	售價	銷售處所	授權標籤號碼	備註